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3883
21 May 1998

CHINESE

第三八八三次会议逐字记录
1998年5月21日星期四,下午1时15分
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 席:	马乌戈先生	(肯尼亚)
成员国:	巴林	杜萨里先生
	巴西	西蒙斯先生
	中国	沈国放先生
	哥斯达黎加	尼豪斯先生
	法国	蒂埃博先生
	加蓬	蒙加拉-穆索斯先生
	冈比亚	法尔先生
	日本	小西先生
	葡萄牙	布里托先生
	俄罗斯联邦	费多托夫先生
	斯洛文尼亚	蒂尔克先生
	瑞典	利登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里奇蒙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斯托弗先生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本记录印发日期后的一个星期内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98-85351 (c)

下午1时15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局势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的报告(S/1998/227 和 Corr.1 和 Add.1)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通知安理会,我收到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德国和意大利代表的信,信中要求邀请他们参加对安理会议程上这个项目的讨论。根据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我提议依照《宪章》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几位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萨西尔贝先生(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在安理会议席就座;艾特尔先生(德国)和泰尔齐·迪圣阿加塔先生(意大利)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其保留的座位上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 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在先前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特派团的报告即文件 S/1998/227 和更正 1 及增编 1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1998/415,其中载有法国、德国、意大利、日本、葡萄牙、俄罗斯联邦、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案文。

我要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1998/314,其中载有 1998 年 4 月 9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转递 1998 年 4 月 9 日负责监测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和平协定执行情况高级代表的信。

我的理解是,安理会准备对文件 S/1998/415 所载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除非我听到有人反对,否则我现在就把该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巴林、巴西、中国、哥斯达黎加、法国、加蓬、冈比亚、日本、肯尼亚、葡萄牙、俄罗斯联邦、斯洛文尼亚、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168(1998)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目前阶段对其议程项目的审议。

下午 1 时 20 分散会。